



证券代码:000819

证券简称:岳阳兴长

公告编号:2022-013

**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**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2022年3月18日，公司召开的第十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各授信银行单一及合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**

**1、申请主体**

公司、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、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新设立的控股子公司。

**2、授信额度及利率**

向各授信银行单一及合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依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项目及生产经营实际需求确定，以银行审批结果及合同协议为准。

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协商确定。

**3、授信银行**

包括但不限于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市长岭支行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市长岭支行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市长岭支行等。

**4、授信品种**

包括但不限于：流动资金借款、项目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票据贴现、保函、信用证等。



## 5、授信期限

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内，可在授信额度内向银行提出授信申请并使用。在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## 二、实施方式

在授信期限和授信额度内授权总经理负责授信业务的办理，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、合同、协议等）。

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通过银行综合授信，降低财务成本，防控财务风险，保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需求，确保项目、日常营运持续有序开展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